**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4季度报告**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基金自2018年11月30日起进入清算程序，财务报表数据披露截至2018年11月29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11月29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 |
| 基金简称 | 交银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519781 |
| 交易代码 | 51978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6年9月13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038,184.06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结合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周期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判断，深入挖掘和把握市场投资机会来确定投资标的，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和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较高的投资回报。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获取投资组合的较高回报。 |
| 业绩比较基准 | 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
| 基金管理人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  (2018年10月1日-2018年11月29日)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27,485.44 |
| 2.本期利润 | 23,385.44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074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3,640,437.08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198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0.59% | 0.06% | -3.68% | 0.93% | 4.27% | -0.87%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9月13日至2018年11月29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自2018年11月30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图示日期为2016年9月13日至2018年11月29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李娜 | 交银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交银裕祥纯债债券的基金经理 | 2016-09-13 | - | 8年 | 李娜女士，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应用数学与计算科学硕士。历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3月2日至2018年4月10日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2月24日至2018年7月18日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利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31日至2018年8月23日担任交银施罗德启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1日至2018年11月16日担任交银施罗德瑞景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2月17日至2018年12月7日担任交银施罗德卓越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增速呈现下行态势，通胀维持低位，市场在两条逻辑线条相互角力下演进，一方面是“宽信用”政策陆续出台，影响基本面预期，从而对债券市场形成阶段性扰动；另一方面，金融数据持续走弱，原油价格快速回落，美联储加息预期下行，工业企业利润和PMI数据走弱等因素，带动债券市场收益率再度下行。年末资金面呈现季节性结构性紧张，整个收益率曲线呈现牛平态势。权益市场在基本面预期下，面临风险偏好持续回落，呈现震荡下行态势。报告期内，上证综指和创业板指分别下跌11.61%和11.39%，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大幅下行39BP至3.22%，十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大幅下行56BP至3.65%。

策略层面，由于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按照要求进行产品清盘操作。本基金将配合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作好产品清盘工作。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财务指标”及“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6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已于2018年11月30日进入清算程序。

#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717,803.93 | 94.32 |
| 8 | 其他各项资产 | 43,189.91 | 5.68 |
| 9 | 合计 | 760,993.84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1 | 存出保证金 | 41,781.37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1,408.54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43,189.91 |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2、上述投资组合报告期末是指基金合同最后运作日，即2018年11月29日。

# §6基金中基金

**6.1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或持有基金。

**6.3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  |
| --- |
| 无。 |

# §7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3,060,245.02 |
|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235,111.67 |
|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257,172.63 |
|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038,184.06 |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 §9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 | |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1 | 2018/10/1-2018/12/31 | 2,651,183.00 | - | - | 2,651,183.00 | 87.67% |
| 产品特有风险 | | | | | | | |
|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将加强流动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 | | | | | |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鉴于本基金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 万元的情形，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本基金终止条款，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自2018年11月30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将及时公告清算结果。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清算程序之中。详情请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1月23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触发终止情形及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的公告》以及2018年11月27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触发终止情形及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的提示性公告》。

# §10备查文件目录

**10.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0.2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